有基礎有目的有支持 林鄭：修例無可能撤回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陳川）反對派日前提出與建制派議員商討如何解決《逃犯條例》修訂的問題，惟在正式會面前後就提出諸多條件，包括特區政府要先撤回有關修訂。特區行政長官林鄭月娥昨日被問及有關問題時強調，是次修訂有法律的基礎、有政策的目的、有社會的支持，「沒有可能在這階段撤回」，並呼籲不斷阻撓有關的法案委員會開展選舉主席的程序，更暴力衝擊議會的「非建制派議員」，「希望他們回心轉意進行法例的審議工作。」

批六周未選出法案委會主席

林鄭月娥昨日在回應傳媒有關《逃犯條例》修訂的提問時重申，特區政府是次修例有兩個目標，一是處理陳同佳涉嫌台灣殺人案，有需要將他移交台灣接受審訊，以彰顯公義，而這事有迫切性；二是改善現行制度上的不足：香港目前僅與20個地方簽署了逃犯移交協議，意味在未與香港簽署協議的近170多個國家和地區，一旦發生類似事件，特區政府就無法處理，所以有需要堵塞制度上的漏洞。

林鄭強調，身為香港特區政府行政機關的首長，在看到香港有什麼問題、香港的制度有什麼不足之處時，她要履行憲制責任，提出解決方法，而「如果這些解決方法涉及法例修訂，最終的權不是在我這兒，在基本法之下，誰人有權制定、修訂法案？是立法會。我們一直希望立法會履行它的憲制責任，按行政機關已經提出的法例修訂，審議這條法例」。

林鄭月娥慨嘆：「在（政府將條例草案）提交（立法會）這六個星期，（立法會）連程序上成立一個法案委員會去選一個主席，一個這麼技術性的程序都未能夠完成，何況說要進入審議、聽意見、再研究有否地方需要改善？反之，我們看到有非建制派議員不斷阻撓這個簡單的技術性程序的進行，亦完全罔顧內務委員會發出的指示，上星期甚至發生了我相信全港市民都不願意在立法會看到的（暴力）場面。」

促非建制議員回心轉意履責

她希望立法會議員，主要是阻礙審議開展的「非建制派議員」，「希望他們回心轉意進行法例的審議工作，但時間就過了很多，這件事必須加緊去做。」

就香港大律師公會12名現任、前任主席發表聲明，對特區政府要「硬通過」修例表示遺憾，林鄭月娥表示，在社會上一定有不同聲音，「過去這十多二十年，每次有稍為涉及內地的問題都會出現一些這樣的爭議。最重要是我們有法律的基礎、有政策的目的、有社會的支持，這件事我們現時做下去是有社會支持的，我們會盡力做好作為行政機關的功能。」

■林鄭月娥昨日表示，修逃犯例「沒有可能在這階段撤回」。

反對派增設前提 迫使建制派無法再傾

毛孟靜直認協商無誠意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反對派立法會議員兩次以暴力衝擊阻撓修訂《逃犯條例》的法案委員會選舉主席後，突然提出要在「無前設」下與建制派以至特區政府「三方協商」，但在會前會後就不斷搬龍門。反對派在昨晨就修例問題與建制派代表會見時，突然要求「協商」的前提是要特區政府撤回條例草案、承認「山寨主席」涂謹申的地位及其召開的會議「合法合憲」。建制派代表會後表示，他們展現誠意與反對派溝通，但反對派就提出違反建制派原則和底線的條件作為討論的前提，反映他們根本無誠意溝通，只是將會面視為宣示自己立場的「公關騷」。建制派一定會堅持原則。

■立法會建制派與反對派議員昨日就修訂《逃犯條例》事宜會面，雙方未達成共識。建制派議員批反對派只是做一場騷，毫無誠意。 中通社

涂謹申在日前反對派議員暴力衝擊法案委員會會議後，突然提出要舉行「無前設」的「三方磋商」，但一眾反對派同日就到禮賓府示威，要行政長官林鄭月娥「擱置」修例；在要求與建制派會面時，他們突然另加條件，聲稱一定要對方確認「山寨主席」涂謹申是「正牌主席」。前日，「民主派會議」召集人毛孟靜又改口，稱其中一個討論方向可以是「一筆勾銷、捲土重來」，由涂謹申主持法案委員會重選主席。

反對派陣營唱黑白臉

反對派連日來的一舉一動，在在顯示反對派根本無意溝通，而是想利用所謂「三方協商」來拖時間。不過，或許是需要有人扮黑白臉，還是明知傳統反對派的策略而乘機「抽水」、和傳統反對派爭奪激進票，多個反對派組織均批評毛孟靜自把自為。

「香港眾志」就發表聲明，聲稱此舉「變相抹殺民間以及議會連日的抗爭成果」、「任何繞過目前（由涂謹申任主席的）法案委員會審議的做法，均與『殺會』無異，嚴重侵害議會民主。民主派理應堅持到底，莫因忌憚建制派而讓步，賠上議會與市民的尊嚴。」

工黨主席郭永健亦稱：「一筆勾銷即係退回原點，難道成果就係拖延了一個月？」「民間人權陣線」召集人岑子杰則要傳統反對派「無忘初衷，（要求政府）撤回修訂引渡（移交）條例」；「人民力量」副主席譚得志粗鄙地說：「收得皮！……毛ee（孟靜），你不是癡咗吓嘩？」

與毛孟靜同屬「議員陣線」成員的朱凱廸，更即時與毛孟靜劃清界線：「是她的個人說法，不代表『民主派』。」涂謹申的助理李偉峰亦指：「Moee（毛孟靜）從來都唔能夠代表任何人。.....政治人物忌×嗡、博見報、累街坊。」

反對派在昨日與建制派會面時，毛孟靜就突然提出新條件，要建制派「勸」特區政府撤回條例草案，同時要以承認「山寨主席」涂謹申的地位及其召開的會議「合法合憲」為討論的前提，令會議短短20分鐘即匆匆結束。

麥美娟：建制釋出最大誠意

出席會議的工聯會議員麥美娟說，建制派是次以最大的誠意，接受反對派提出會面的要求，不希望再發生上周六的混亂、導致議員受傷的情況，讓法案審議重回正軌。不過，反對派開出兩項違反建制派原則、不可能接受的條件，證明反對派將是次會面當作「公關騷」，根本沒有誠意進行磋商。

參與會面的建制派「副班長」陳克勤亦指，建制派曾詳細、認真地討論多個有助解決目前困局的方案，惟反對派昨日提出兩項條件，都違反了建制派的原則和底線。

建制派「班長」廖長江表示，反對派只是將是次會面當作立場宣洩的場所，故「開會冇必要」。被問及建制派下一步的行動，他表示整個建制派會重新檢視下一步的對策、尋求共識。

果然，毛孟靜在會後直認，她此前提出「一筆勾銷」是在「摸底」，想知道建制派內部開會後會否有新想法，例如他們是傾向將法案直上大會、成立專責委員會，或由特別內會審議法例，試圖摸清建制派的底線，但最後「結果是零」，「我嘅試驗係不奏效。」

新民黨主席葉劉淑儀對是次會面的結果「一點也不感到意外」，反對派提出要議員認同「怪胎」委員會及「山寨」主席是不可能的，反映反對派只是想「做show」，企圖擺出願意溝通的姿態，緩解他們早前暴力衝擊會議留給普羅市民的惡劣印象。

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黃國健亦指，反對派所提出的條件，反映他們根本不希望解決目前的困局，而建制派明知他們別有用心，還是懷着善意出席，就如中國明知美國總統特朗普挑起貿戰「玩嘢」，還是要有理有節地談判。

■「新年代」十多名成員昨日在胡志偉議員辦事處前示威，譴責胡口出惡言侮辱特首。 香港文匯報記者曾慶威 攝

多團體示威譴責胡志偉辱特首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文森）民主黨主席胡志偉在上星期立法會的特首答問大會上，以「八婆」及「唔死都冇用」辱罵行政長官林鄭月娥，激起社會公憤，昨日續有多個團體示威譴責其惡行。十多名「新年代」成員昨日遊行至胡志偉位於牛池灣銀池徑的議員辦事處抗議。十多名「保衛香港運動」成員則遊行至政府總部示威區抗議。他們均強烈譴責胡志偉的言行有如「街市黨爛仔」，並批評他身為民主黨主席，竟帶頭歧視女性，必須立即退黨及向全港市民公開道歉。

「新年代」胡辦事處外抗議

「新年代」一行十多人昨日從彩虹港鐵站出發，經牛池灣街市一路行至胡志偉位於牛池灣銀池徑的議員辦事處。他們手持「維護女性尊嚴 齊譴責胡志偉」等標語，沿途高呼「胡志偉最無恥」等口號，痛斥胡志偉侮辱特首的行為，最後並將抗議書交給一名辦事處工作人員。

「新年代」副召集人黃勵賢表示，胡志偉作為一黨主席，不僅代表自己，也代表了民主黨，而立法會議員是公眾人物，向來受人敬重，其言行舉止在社會上會產生巨大的示範作用，「可惜近年來社會上充斥着肢體衝突暴力文化，對社會造成潛移默化的影響。」

黃勵賢批評，胡志偉辱罵特首，有如由粗口爛舌的街市之徒領導着的「街市黨」，而近年該黨陸續出現謊話連篇的林子健、涉嫌打女人搶手機的許智峯，只會令支持民主黨的選票大量流失、「低處未算低。」他們要求胡志偉必須向行政長官及全港市民公開道歉，還要求民主黨順應民意，踢胡志偉出黨。

「保港運動」促胡公開道歉

十多名「保衛香港運動」成員同日則從金鐘港鐵站外遊行至政府總部示威區，強烈譴責胡志偉粗言辱罵特首、侮辱婦女，並高呼「強烈譴責胡言、嚴懲胡作非為」及「言詞歧視女性、胡志偉最無恥」等口號。在到達立法會示威區後，一眾成員在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麥美娟、郭偉強與何啟明陪同下遞交抗議信。

「保衛香港運動」主席傅振中指出，胡志偉以「唔死都冇用呀八婆」進行人身攻擊是極具侮辱性的粗話，也是三教九流、市井之徒的口吻，「反對派政客已墮落到如此不堪的地步！」因此，胡志偉必須向行政長官及全港市民公開道歉。

■「保港運動」多名成員昨日遊行至政總示威區，強烈譴責胡志偉粗言辱罵特首侮辱婦女。

李慧琼：可考慮解散法案委會破困局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在反對派暴力衝擊下，負責主持立法會《2019年逃犯及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法例（修訂）條例草案》委員會主席選舉的經民聯議員石禮謙，早前向內會尋求對委員會未來路向的意見，立法會內務委員會今日會討論有關問題。內會主席李慧琼昨日表示，希望議員今日可以提出能夠打破困局的意見，包括解散目前的法案委員會，惟須從詳計議。她會視乎今日會議的進度，決定是否需要召開特別內會處理有關問題。

望議員提出實質意見

昨日有消息傳出，特區政府決定將條例草案直接交由立法會大會審議，不排除是反對派的「擾敵戰術」之一。李慧琼昨日在會見傳媒時表示，政府有權決定恢復二讀辯論的時間，而過往有很多法案交到立法會後，不一定要經法案委員會審議，部分爭議少的法案更是在立法會法律顧問與政府溝通後就直上大會。

不過，她強調，條例草案要「直上大會」，政府需要有足夠通知期給立法會，事前亦必須先諮詢內會主席的意見，但她至今未接獲政府提出相關要求，倘政府有這樣的要求，她亦須考慮內會的整體意見。

李慧琼並希望，議員在今日內會可就如何打破困局提出實質意見，並指留意到有議員、聲音提出用專責委員會審議法案，這方式是極少使用的，且過去未試過用以處理法案；有建議將法案交由事務委員會或內會審議，她亦認同建議是符合立法會《議事規則》的。

被問到法案委員會是否必須要解散，她表示，《議事規則》沒有說必須，但倘若解散可紓解目前的爭拗，可以是一個出路。

直上大會或唯一可行

有建制派議員透露，今日內會會議約個半小時，他們不會與反對派「拉鋸」，故很大可能「擇日」再舉行特別內會處理。目前可做的方案大致有六招，一是更新上次發出的指引，列明須在多久內完成選舉主席程序；解散法案委員會；重新成立法案委員會，及透過新指引選舉主席；由內會直接審議草案條文；成立專責委員會，及直接交上大會審議。

多名建制派議員均認為，以目前的形勢來看，即使重新成立法案委員會，反對派也可以繼續成立「冒牌委員會」及選出「山寨主席」，只會浪費時間，故直上大會是唯一可行的方法。

民建聯議員梁志祥表示，雖然修例正與時間競賽，但根據《議事規則》，必須先由內會決定解散法案委員會，特區政府才能夠將條例草案直接提上大會處理。

另一民建聯議員何俊賢則表示，將條例草案直接提交大會並非好安排，因為此舉會打破由法案委員會處理草案的傳統，但反對派一手造成今時今日的困局，倘他們繼續阻撓，將條例草案直接提交大會也是沒辦法之中的辦法。

27.8萬人撐修例

反對派中人花樣多多，不斷試圖混淆是非，惟香港市民不為所動，繼續發聲表態支持特區政府修訂《逃犯條例》。由「保公義撐修例大聯盟」發起的撐修例聯署行動，截至昨晚11時已有278,388人參與。